

## 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5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振斌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（其中李明澈先生、束珺女士、古淑敏女士、刘涛先生、李包产先生、郭聪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）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要求，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职行为，促进和保障董事会秘书有效履职，公司修订了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。

（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）

#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内部审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规范并保障公司内部审计监督，提高内部审计工作质量，发挥内部审计工作在加强内部控制、促进企业管理等方面的作用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《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》等法律、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内部审计管理制度》进行了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《内部审计管理制度》。

（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）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5月29日